

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形式于2017年4月2日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4月7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。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决议事项

与会监事通过通讯表决的形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虎彩印艺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—012）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议案文本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4月11日